

# 申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期滿換發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證有效期限為二年，有效期限屆滿前三十日內，應備下列文件重新申請設立許可及換發許可證：

- 一、申請書。
- 二、從業人員名冊。
- 三、公司登記、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團體立案證書影本。
- 四、銀行保證金之保證書正本。但分支機構、非營利就業服務機構及辦理仲介本國人在國內工作之營利就業服務機構免附。
- 五、申請之日前二年內，曾違反本法規定受罰鍰處分者，檢附當地主管機關所開具已繳納罰鍰之證明文件。
- 六、許可證正本。
- 七、主管機關規定之其他文件。

未依前項規定申請許可者，應依第二十七條之規定辦理終止營業，並繳銷許可證。未辦理或經不予許可者，由主管機關註銷其許可證。